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老挝铝土矿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风险提示

1、本公司控股的中澳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SARCO 公司，本公司持有凯丰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凯丰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SARCO 公司 51%股权）拟与老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LSI 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将确认 SARCO 公司在合资公司中的股权比例，有利于下一步对老挝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铝土矿的勘探和开采。但是鉴于项目目前仍处于勘探阶段且项目建设需要进行技术经济论证，故该项目面临技术经济可行性无法达到预期进而带来的前期投入损失风险；

2、SARCO 公司及 LSI 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申请开采许可和建设氧化铝厂阶段的时间将取决于老挝政府的批准情况，故该项目面临建设时间不确定的风险；

3、鉴于用于铝土矿开采和建立氧化铝厂项目的资金由合资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解决，并由 SARCO 公司负责寻找融资渠道。根据预测，建设初始产能为 60 万吨/年的氧化铝厂需要总投资约 5 亿美元，故该项目仍面临无法解决融资进而无法建设的风险。

二、项目前期概述

2007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有色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现金收购中国有色集团持有的凯丰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资源”）100%股权。目前，凯丰资源为本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

凯丰资源专门从事境外矿产资源等项目的开发与投资。该公司与澳大利亚河流资源公司（以下简称 ORD 公司）在老挝组建了 SARCO 公司，SARCO 公司与 LSI 公司共同开发老挝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铝土矿项目。SARCO 公司负责该地区铝土矿项目的普查、勘探、详勘及技术经济可行性研究工作，双方约定随着各项工作的进展组建合资公司正式开展铝土矿项目的开采工作。

LSI 公司为本公司的非关联企业。

关于凯丰资源、SARCO 公司及老挝铝土矿项目的相关情况，请投资者参阅本公司 2007 年 9 月 29 日及 2007 年 10 月 1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签订协议主要内容

2009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控股的 SARCO 公司与 LSI 公司签订了《关于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进行铝土矿勘探和开采的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本协议”取代 LSI 公司与 SARCO 公司原先签订的相关协议，“本协议”同时将替代原由 LSI 公司、SARCO 公司单独或共同签署的各项修改函、承诺书、确认函、会议纪要和其他文件等，“本协议”生效之日，上述文件同时废止。

2、LSI 公司同意与 SARCO 公司在 LSI 公司已自老挝政府获取勘探许可证的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铝土矿区块共同投资，进行铝土矿勘探和经济技术可行性研究。该获批区块面积为 66 平方公里。

3、勘探和经济技术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时间为 18 个月，如果勘探结果令人满意，铝土矿的储量和品位都能保证项目的进行，双方将成立合资公司，并向老挝政府申请铝土矿开采和氧化铝厂建设的许可。成立合资公司申请开采许可和建立氧化铝厂阶段的时间将取决于老挝政府的批准情况。

4、双方一致同意 LSI 公司在未来合资公司所占股比为 49%，SARCO 公司占 51%。老挝政府需要持有合资公司的股份时，由 LSI 公司负责将该公司所持部分股份转予老挝政府，SARCO 公司在合资公司中所占股比不会受到影响。

5、若技术经济条件可行，双方同意建设初始产能为 60 万吨/年的氧化铝厂，建厂总投资预计约为 5 亿美元。该厂可扩建至 180 万吨/年。

6、双方同意，用于铝土矿开采和建设氧化铝厂项目的资金由合资公司向金

融机构融资解决，并由 SARCO 公司负责寻找融资渠道。项目资本金和贷款利息由项目产品的销售收入返还，双方根据各自在持股比例共同承担。

四、本次协议签订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1、从本公司的产业定位和战略发展方向来看，公司从原来的以工程承包为主营业务逐步转变为工程承包和资源开发相结合，以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业务为主。老挝铝土矿作为本公司战略资源储备项目，随着该项目勘探及开采工作的深入，增加了本公司的优质铝土矿资源储备，对实现公司的战略转型以及未来可持续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的作用。

2、SARCO 公司与 LSI 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系本公司在老挝开发铝土矿资源项目工作的重大进展，双方确认 SARCO 公司在合资公司中的股权比例，有利于推动对老挝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铝土矿的勘探和开采。

3、SARCO 公司与 LSI 公司成立合资公司，使本公司在合资公司的权益得以保障，通过普查、详勘落实探矿权及采矿权有利于本公司权益的实现。

备查文件：《关于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进行铝土矿勘探和开采的协议》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1 月 9 日